

# 哈尔滨工业大学研究生院文件

研院发〔2026〕13号

## 关于评选哈尔滨工业大学卓越工程师培养 优秀校企导师组的通知

各学院、学部、校区：

根据中国卓越工程师培养联合体《关于开展全国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（第三届）选树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开展哈尔滨工业大学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评选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选树主题

本届优秀校企导师选树工作聚焦教育链、人才链、产业链、创新链融合发展与“数字化转型”背景下的导师团队建设，旨在发掘一批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、产学研用深度融合、卓越工程师自主培养模式创新等方面具有突出成果的校企导师组。

## 二、选树标准

### （一）师德师风

1.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，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，全面贯彻落实党的教育方针，严格执行国家教育政策；

2.遵循导师职业道德，将师德师风作为首要标准，恪守学术规范与工程伦理；

3.言传身教，弘扬教育家精神和科学家精神，激发学生爱党报国情怀，培育严谨求实、爱岗敬业的职业素养。

### （二）教育教学

1.秉持前沿工程教育理念，具有国际视野，能够将最新科研成果、产业前沿动态融入教育教学与研究生指导过程，实现工程实践能力与创新思维的系统性培养；

2.熟悉教育教学规律和人才成长规律，善于将关键核心领域关键技术难题转化为培养目标，校企协同负责学生培养方案、课程学习与专业实践工作；

3.注重教育教学研究，在课程建设、培养模式改革、实践指导等方面取得突出成果。校企导师须主持或参与关键领域核心课程建设与教材编写，实现工程实际与课程教学有效衔接。

### （三）工程攻关

1.服务国家重大需求，承担国家重大工程型号任务、重点科研计划项目或重大建设项目等研发任务；

2.校企导师的学术水平与工程能力在国内外同领域具有比较优势，在学术前沿、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等方面作出重要贡献；

3.注重在工程攻关过程中培养研究生,切实解决工程技术人才培养与工程实践脱节的突出问题。

#### (四) 团队建设

1.团队凝聚力强,分工科学,校企双方导师共同承担研究生指导等各项工作,在卓越工程师培养方面具有1年以上合作基础;

2.人员配置合理,校内导师要求师德师风优良、工程实践经验丰富、学术水平高,一般应为相关领域学术带头人;企业或科研院所导师由高水平工程技术专家担任,一般应为首席科学家、总工程师、型号总师或重大项目负责人等;

3.团队成员专业结构与年龄结构合理,定期开展学习交流与研讨,建有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,积极参加国内外研修培训和学术交流活动,构建校企导师队伍发展共同体。

#### (五) 社会服务

1.立足国家战略需求和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,结合企业实际需求开展应用研究和技术攻关,积极参与政府和企业决策咨询,建设高水平工程领域智囊团和思想库,持续拓展科研工作的社会效益;

2.注重科研成果转化与应用推广,面向行业企业生产实际,开展相关技术开发、工艺优化、检测检验和培训服务,推动创新成果向产业一线转移转化,服务产业转型升级和高质量发展;

3.团队成员积极参与学科建设、人才培养、科技推广、专家咨询和公共学术事务等工作。注重工程硕博士就业引导和职业发展,持续向重点行业、重大工程和关键岗位输送高素质工程技术人才。

### 三、评选程序

请各单位做好团队成员和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工作，并做好推荐排序，于5月28日（星期四）17:00前将电子版材料报送至邮箱 [txy18242008622@163.com](mailto:txy18242008622@163.com)。

学校组织专家评审，根据评审结果，确定“哈尔滨工业大学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”，排序第一的校企导师组将推荐至联合体，参与“全国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”评选。

报送材料包括：

- 1.《全国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推荐表》（附件2，word版）
- 2.《推荐单位党政意见表》（附件3，签字盖章PDF版）

### 四、宣传推广

中国卓越工程师培养联合体将为“全国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”入选团队颁发荣誉证书，并在联合体官方网站、公众号等媒体平台开设专栏，持续宣传优秀导师组的先进事迹和育人成果。邀请优秀校企导师组在卓越工程师培养高峰论坛、国际研讨会等会议上作专题报告和经验分享，形成可复制、可推广的示范模式，推动校企导师队伍建设经验在全国范围内交流共享。

联系人：汤晓宇

电 话：0451-86418112

- 附件：1.全国卓越工程师培养优秀校企导师组推荐表  
2.推荐单位党政意见表

